

证券代码：837570

证券简称：东白股份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 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任元月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浙江中元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中高档钕铁硼磁钢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浙江省东阳市长松岗功能区长松路18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本次交易前持有浙江中元磁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38,4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3.01%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徐菁菁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无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无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无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无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无	
资产关系	无	
业务关系	无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无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任元月	
股份名称	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2年/1月/28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13,492,000 股，占比 19.2743%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13,492,000 股，占比 19.274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373,000 股，占比 4.818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119,000 股，占比 14.4558%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21,492,000 股，占比 30.7029%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21,492,000 股，占比 30.702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373,000 股，占比 16.247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119,000 股，占比 14.4558%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	徐菁菁
股份名称	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2年/1月/28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2,650,000 股, 占比 18.0714%	直接持股 12,650,000 股, 占比 18.0714%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18.071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650,000 股, 占比 18.0714%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4,650,000 股, 占比 6.6429%	直接持股 4,650,000 股, 占比 6.6429%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6.642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650,000 股, 占比 6.642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16年6月3日，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交易，权益变动发生日为竞价交易方式。</p> <p>2022年1月28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任元月通过执行法院裁定，增持挂牌公司8,000,000股，拥有权益比例从19.2743%变为30.7029%。</p> <p>2022年1月28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徐菁菁通过执行法院裁定，减持挂牌公司8,000,000股，拥有权益比例从18.0714%变为6.6429%。</p>

## （二）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任元月权益变动系自愿参与司法拍卖，执行法院裁定，竞价获取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徐菁菁权益变动系执行法院裁定，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

##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任元月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	徐菁菁
---------	-----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2年1月19日，拍卖人东阳市人民法院与买受人任元月签订了《拍卖成交确认书》，确认书主要内容为：买受人于2021年12月17日通过浙江省东阳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东阳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以最高价竞得徐菁菁所持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白股份）800万股股票及孳息，成交价为753.50万元人民币。

2022年1月20日，东阳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21)浙0783执3140号】，裁定书主要内容为：东阳法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单女兰与被执行人徐菁菁申请实现担保物权纠纷一案中，依法通过东阳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开拍卖被执行人徐菁菁持有的东白股份800万股股票及孳息，2021年12月17日，买受人任元月以753.50万元人民币的最高价竞得，东阳法院裁定被执行人徐菁菁所持东白股份800万股股票及孳息归任元月所有。任元月可持本裁定书办理相关产权过户登记手续。

任元月于2022年1月28日完成中登过户手续。

2022年1月29日，东阳法院向单女兰、徐菁菁出具《结案通知书》，(2021)浙0783执3140号案件已于2022年1月29日执行完毕，东阳法院予以结案。

##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 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

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任元月、徐菁菁的身份证复印件；
- 2、拍卖成交确认书。
- 3、浙江省东阳市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1)浙0783执3140号】
- 4、浙江省东阳市人民法院结案通知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任元月、徐菁菁

2022年2月9日